

证券代码：839041

证券简称：迪歆设计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卫纲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宋卫纲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现提名宋卫纲先生为上海迪歆品牌

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长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行使聘任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，现拟聘任以下高级管理人员：

聘任宋卫纲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任期届满之日止；

聘任曹隼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任期届满之日止；

聘任竺玉婷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迪歆品牌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 日